

110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國立中興大學				
課程名稱	手機動態攝影剪輯實作班第01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: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(綜大723教室) 術科: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(綜大723教室)		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中興大學為一所綜合型大學，創新產業暨國際學院配合政府產業政策、企業經營脈動與終身學習型社會之需求，與政府單位如經濟部工業局、資策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、臺中市政府、退輔會等單位開設各項推廣教育班別，99年更獲中區職訓局評鑑優等，師資多為本校專任師資，課程符合市場需求，在大中部地區形成推廣教育自有品牌。本院更連續榮獲TTQS評核「金牌等級」的高度專業肯定，並辦理樂齡大學、Mini EMBA programs、自辦班(冬令營、夏令營、小時學堂等)，持續在本院業務上精益求精，為追求更好的推廣教育質量而努力。</p> <p>知識:時值影音內容興盛的年代，人手一機，隨時為自己留下影像紀錄，強烈的吸睛效果即是趨勢潮流，學習運用身邊最便利的工具，進行紀錄、剪輯課程後，學員可以分辨泛用的、多種的影音國際通用格式規範、並能收穫不同影音格式交流轉換的知識。</p> <p>技能:學員參與本次課程後，首要在個人職涯中能得到手機攝影紀錄及操作專業剪輯軟體的技能，以此技能製作流暢敘事的影片，進一步為公司、雇主創造多元媒體宣傳價值，並提升學員的職場競爭力。</p> <p>學習成效:除一般文字溝通能力外，學員將獲得影響力倍增的影音敘事能力，假以時日持續精進，學員們在職涯升遷中，將是不可或缺的關鍵人物。</p>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1/10/20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基礎攝影概念、心機色彩、手機基礎拍照功能介紹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0/27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基礎攝影概念、構圖巧思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1/03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進階攝影概念、鏡頭引導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1/10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進階攝影概念、作業回饋、放映討論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1/17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剪輯動態影像，以威力導演365示範操作影像後製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1/24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剪輯動態影像，以威力導演365示範操作聲音後製	陳中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0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1/12/01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剪輯動態影像，以威力導演365示範操作字幕與一般特效後製	陳中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1/12/08(星期三)	18:30~21:30	3.0	學期作業回饋、放映討論	陳中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招訓方式及資格條件	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份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或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51條第1項第1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 製發招生簡章，並將此招生訊息公佈於網站，並運用電子郵件或簡訊方式，將訊息發佈，此外，亦將訊息揭露於平面媒體廣告欄，以吸引各界人士踴躍報名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 對影視產業有興趣，且希望訓練、強化影片剪輯職能。</p>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高中/職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 請欲報名學員先行檢視是否符合「學員資格條件」後，依規定採用線上報名，學員需於在職訓練網完成報名。本校將依上網報名依序錄取並進行招訓對象資格條件審定；並在資格確認無誤後，通知前來繳納訓練費用及相關資料，未能於通知 5 日內繳清或仍資料不齊全者，本校將視其放棄權利，由候補者依序遞補之。</p>
是否為iCAP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課程相關說明： iCAP標章證號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招訓人數	25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0年09月20日至110年10月17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0年10月20日(星期三)至110年12月08日(星期三) 每週三18:30~21:30上課 共計24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<p>※陳中宇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音像紀錄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影視剪輯、製片、編劇、導演</p>

110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>教學方法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教學法（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，經由說、聽和觀察的過程，彼此溝通意見，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</p>
<p>費用</p>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3,96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3,960</p> <p>（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補助：\$3,168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792）</p> <p>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</p>
<p>退費辦法</p>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（一）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（二）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<p>說明事項</p>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（含）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<p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游雅筑</p> <p>聯絡電話：04-22855506</p> <p>傳 真：04-22855507</p> <p>電子郵件：carobaby@dragon.nchu.edu.tw</p>

110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】 電話：04-23592181 分機：1505、1524、1534、1535 傳真：04-23590893 網址：https://tcnr.wda.gov.tw/</p>
--------------	-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